证券代码：603909 证券简称：建发合诚

建发合诚工程咨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

二零二三年四月

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黄和宾、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郭梅芬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陈书峰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一季度财务报表是否经审计

□是 √否

一、主要财务数据

(一)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变动幅度(%)
营业收入	288,073,178.26	79.7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915,280.80	14.2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5,105,795.85	15.5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0,671,009.33	不适用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345	14.2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345	14.2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74	增加 0.06 个百分点

项目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变动幅度(%)
总资产	1,718,654,857.70	1,816,457,067.00	-5.3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942,396,986.49	934,573,372.90	0.84

(二)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59,491.14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231,611.04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476,547.95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99,576.19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454,168.96
减：所得税影响额	349,748.98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43,179.07
合计	1,809,484.95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主要会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原因

√适用 □不适用

项目名称	变动比例(%)	主要原因
营业收入	79.70	主要是本报告期增加天成华瑞建筑施工和里隽设计建筑设计业务收入的影响。

二、股东信息

(一) 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6,826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厦门益悦置业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58,179,954	29.01	0	无	0
雷和宾	境内自然人	16,043,200	8.00	0	质押	782,775
刘德全	境内自然人	11,466,000	5.72	0	质押	573,300
何大喜	境内自然人	10,000,000	4.99	0	无	0
黄爱平	境内自然人	4,628,784	2.31	0	质押	700,000
高纬琳	境内自然人	4,416,030	2.2	0	质押	212,231
					质押	1,100,600
陈天培	境内自然人	3,755,580	1.87	0	冻结	2,654,980
张骏红	境内自然人	3,538,312	1.76	0	无	0
陈俊平	境内自然人	3,330,512	1.66	0	无	0
林东明	境内自然人	2,462,260	1.23	0	无	0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股份种类	数量
厦门益悦置业有限公司	58,179,954	人民币普通股	58,179,954
雷和宾	16,043,200	人民币普通股	16,043,200
刘德全	11,466,000	人民币普通股	11,466,000
何大喜	10,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0,000,000
黄爱平	4,628,784	人民币普通股	4,628,784
高纬琳	4,416,030	人民币普通股	4,416,030
陈天培	3,755,580	人民币普通股	3,755,580
张骏红	3,538,312	人民币普通股	3,538,312
陈俊平	3,330,512	人民币普通股	3,330,512
林东明	2,462,260	人民币普通股	2,462,26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无		
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股东参与融资融券及转融通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无		

三、其他提醒事项

需提醒投资者关注的关于公司报告期经营情况的其他重要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聚焦“双轮驱动”、深耕“两城建设”，加速发展勘察设计、工程管理、试验检测等工程咨询业务，同时快速扩张建筑施工、综合管养等工程施工业务，持续推进与控股股东业务深度融合。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累计新签合同总额 22.92 亿元，同比增长 1,046.79%，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业务分类	业务板块	2023 年一季度	2022 年一季度	同比增减
工程咨询	勘察设计	17,883.67	10,280.50	73.96%
	工程管理	1,437.18	3,970.53	-63.80%
	工程检测	2,009.08	2,262.58	-11.20%
工程施工	综合管养、工程新材料	6,032.25	3,469.25	73.88%
	建筑施工	201,798.36	-	-
合计		229,160.54	19,982.87	1,046.79%

注：本报告期公司新签合同总额同比增长 1,046.79%，主要系 2022 年第一季度尚未开展建筑施工业务所致。

（风险提示：业务合同执行过程中存在不确定性，可能存在因政策、项目变更等客观因素导致低于合同金额执行的情况。公司将严格按照会计准则的要求和公司会计政策等相关规定执行，上述新签合同额不作为本年度收入预测的基础。）

四、季度财务报表

(一) 审计意见类型

□适用 √不适用

(二) 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3 年 3 月 31 日

编制单位：建发合诚工程咨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3 年 3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17,867,518.68	326,588,612.72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726,235.50	4,074,028.75
应收账款	718,693,371.39	775,989,356.49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9,901,073.94	6,982,318.89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30,079,537.05	31,943,134.67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34,624,666.27	16,060,932.89
合同资产	291,479,417.03	243,265,524.91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192,304.97	1,706,252.09
流动资产合计	1,306,564,124.83	1,406,610,161.41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4,674,000.00	4,604,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50,000,177.53	50,615,988.49
固定资产	103,344,662.09	105,488,581.50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18,723,381.30	12,422,768.96
无形资产	37,375,960.90	38,346,811.58
开发支出		
商誉	118,730,391.14	118,730,391.14
长期待摊费用	14,723,781.04	15,351,802.94
递延所得税资产	64,518,378.87	64,286,560.98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412,090,732.87	409,846,905.59
资产总计	1,718,654,857.70	1,816,457,067.00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43,035,334.31	84,699,445.82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公司负责人：黄和宾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郭梅芬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书峰

合并利润表

2023 年 1—3 月

编制单位：建发合诚工程咨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3 年第一季度	2022 年第一季度
一、营业总收入	288,073,178.26	160,311,620.32
其中：营业收入	288,073,178.26	160,311,620.32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281,192,137.60	153,978,028.06
其中：营业成本	244,968,906.48	117,925,605.37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1,310,087.67	1,425,413.15
销售费用	3,781,334.39	3,426,154.48
管理费用	22,948,332.66	21,950,473.53
研发费用	7,848,381.34	7,223,041.23
财务费用	335,095.06	2,027,340.30
其中：利息费用	633,264.44	2,646,050.05
利息收入	467,168.34	704,294.61
加：其他收益	1,685,780.00	1,589,338.41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76,547.95	689,389.46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12,23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348,413.14	-1,738,205.10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092,994.94	2,094,493.25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4,991.55	5,530.55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0,283,795.26	8,261,562.53
加：营业外收入	124,973.52	21,781.13
减：营业外支出	69,896.92	271,545.23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0,338,871.86	8,011,798.43
减：所得税费用	1,842,123.85	1,133,624.23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496,748.01	6,878,174.20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496,748.01	6,878,174.20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915,280.80	6,050,683.12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1,581,467.21	827,491.08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8,496,748.01	6,878,174.20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6,915,280.80	6,050,683.12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581,467.21	827,491.08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345	0.0302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345	0.0302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

公司负责人：黄和宾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郭梅芬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书峰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3 年 1—3 月

编制单位：建发合诚工程咨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3 年第一季度	2022 年第一季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17,100,245.20	216,167,369.63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3,993,301.68	47,815,949.4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51,093,546.88	263,983,319.1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35,882,244.55	139,368,130.63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16,884,807.47	102,929,353.06
支付的各项税费	20,069,532.39	16,369,904.9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8,927,971.80	56,643,566.2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11,764,556.21	315,310,954.8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0,671,009.33	-51,327,635.7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453,000,000.00	60,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476,547.95	146,611.1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41,000.00	10,68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53,617,547.95	60,157,291.1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627,392.69	3,213,406.59
投资支付的现金	453,070,000.00	60,68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780,048.17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56,697,392.69	65,673,454.7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79,844.74	-5,516,163.6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79,048.00	13,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79,048.00	13,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1,910,000.00	80,25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36,601.32	2,602,518.09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108,755.83	2,131,526.04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4,455,357.15	84,984,044.1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4,176,309.15	-71,984,044.1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07,927,163.22	-128,827,843.5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15,729,743.91	273,524,621.9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07,802,580.69	144,696,778.41

公司负责人：黄和宾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郭梅芬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书峰

(三) 2023 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或准则解释等涉及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的财务报表

□适用 √不适用

特此公告。

建发合诚工程咨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21 日

证券代码：603909 证券简称：建发合诚 公告编号：2023-024

建发合诚工程咨询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建发合诚工程咨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建发合诚”或“公司”)董事会于 2023 年 4 月 14 日以通讯方式发出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的通知，会议于 2023 年 4 月 21 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并作出决议。会议应到董事 9 人，实到董事 9 人。会议由董事长林伟国先生主持，全体监事、高管列席了会议。会议的通知、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建发合诚 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

特此公告。

建发合诚工程咨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三年四月二十二日

证券代码：603909 证券简称：建发合诚 公告编号：2023-023

建发合诚工程咨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名称：厦门合诚工程设计院有限公司、厦门合诚工程技术有限公司、厦门合诚工程检测有限公司、福建科胜加固材料有限公司、厦门合诚水运工程咨询有限公司、福建怡鹭工程有限公司
- 本次担保金额：9,050 万元
- 截止本公告日累计担保余额：31,833.5 万元
-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否
-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0

一、本次担保情况概述

(一) 担保情况简介

近日，就建发合诚工程咨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厦门合诚工程设计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合诚设计院”)、厦门合诚工程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合诚技术”)、厦门合诚工程检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合诚检测”)、福建科胜加固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福建科胜”)、厦门合诚水运工程咨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合诚水运”)及控股子公司福建怡鹭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福建怡鹭”)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事宜，公司分别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莲前支行签订了保证合同，本次公司为上述子公司提供担保总额为 9,050 万元。具体担保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被担保公司名称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莲前支行
合诚设计院	500.00	/
合诚技术	700.00	1,000.00
合诚检测	2,000.00	2,000.00
福建科胜	/	250.00
合诚水运	/	600.00
福建怡鹭	1,500.00	500.00
合计	4,700.00	4,350.00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为子公司及子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余额为 31,833.50 万元。本次担保事项后的累计担保金额，均在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批准的担保额度范围内。

(二)本次担保履行的内部决策程序

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24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2023 年 4 月 14 日召开的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各子公司向银行等机构申请综合授信并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之间互相提供担保，担保额度合计不超过人民币 73,000.00 万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25 日及 2023 年 4 月 15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关于公司及各子公司向银行等机构申请综合授信并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3、022)。

本次新增担保金额在预计总额度范围内，无需再次提交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被担保人合诚设计院基本情况

1.成立时间：2005 年 7 月 29 日

2.注册地址：厦门市湖里区杭钟路 2368 号 1004-1005 室

3.法定代表人：魏承锋

4.注册资本：500 万人民币

5.经营范围：工程管理服务；建设工程勘察设计；规划管理；房屋建筑业；港口及航运设施工程建筑；市政道路工程建筑。

6.财务情况：

单位：万元

财务指标	2022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	2021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
资产总额	9,876.62	10,468.04
负债总额	1,709.60	2,369.35
其中：银行贷款总额	68.58	500.00
其中：流动负债总额	1,709.33	2,368.55
资产净额	8,167.02	8,098.69
财务指标	2022 年度(经审计)	2021 年度(经审计)
营业收入	2,115.37	1,924.00
净利润	68.33	-319.66

7.股权关系：被担保人合诚设计院为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二)被担保人合诚检测基本情况

1.成立时间：2006 年 06 月 29 日

2.注册地址：厦门市海沧区诗山北路 25 号 6 号楼 1-3 层

3.法定代表人：倪伟龙

4.注册资本：3,000 万人民币

5.经营范围：其他质检技术服务；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

6.财务情况：

单位：万元

财务指标	2022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	2021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
资产总额	19,805.79	19,503.99
负债总额	10,307.76	10,821.16
其中：银行贷款总额	1,301.00	2,890.00
其中：流动负债总额	10,276.37	10,671.05
资产净额	9,498.04	8,682.83
财务指标	2022 年度(经审计)	2021 年度(经审计)
营业收入	12,639.34	11,449.41
净利润	1,015.20	1,253.81

7.股权关系：被担保人合诚检测为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三)被担保人合诚技术基本情况

1.成立时间：2009 年 7 月 15 日

2.注册地址：厦门市海沧区诗山北路 25 号 1 号楼

3.法定代表人：李雪健

4.注册资本：1,500 万人民币

5.经营范围：许可项目：各类工程建设活动；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项目工程总承包；建筑劳务分包；建设工程勘察。(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园林绿化工程施工；建筑材料销售；五金产品批发；电气设备销售；涂料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住房租赁；建筑工程机械与设备租赁；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教育教学检测和评价活动；建筑砌块制造。(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6.财务情况：

单位：万元

财务指标	2022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	2021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
资产总额	14,861.14	16,386.87
负债总额	10,228.83	12,309.96
其中：银行贷款总额	0.00	1,325.00
其中：流动负债总额	10,228.83	12,309.96
资产净额	4,632.31	4,076.91
财务指标	2022 年度(经审计)	2021 年度(经审计)
营业收入	7,029.57	6,057.27
净利润	795.24	67.03

7.股权关系：被担保人合诚技术为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四)被担保人福建科胜基本情况

1.成立时间：2017 年 4 月 21 日

2.注册地址：厦门市海沧区东孚街道诗山北路 25 号 2 号楼

3.法定代表人：陈宋发

4.注册资本：6,000 万人民币

5.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水泥制品制造；高性能纤维及复合材料制造；新型建筑材料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建筑砌块制造；石灰和石膏制造；轻质建筑材料制造；金属丝绳及其制品制造；金属链条及其他金属制品制造；建筑材料生产专用机械制造；轻质建筑材料销售；建筑防水卷材产品销售；建筑砌块销售；建筑材料销售；水泥制品销售；金属材料销售；砼结构构件销售；建筑工程机械与设备租赁；新材料技术推广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新材料技术研发；石墨及碳素制品制造；合成材料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土石方工程施工；园林绿化工程施工；工程管理服务；工程技术服务(规划管理、勘察、设计、监理除外)。(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6.财务情况：

单位：万元

财务指标	2022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	2021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
资产总额	4,248.63	2,023.46
负债总额	1,615.63	1,044.06
其中：银行贷款总额	200.00	250.00
其中：流动负债总额	1,615.63	1,011.75
资产净额	2,633.00	979.39
财务指标	2022 年度(经审计)	2021 年度(经审计)
营业收入	2,771.08	1,695.20
净利润	113.68	80.25

7.股权关系：被担保人福建科胜为公司全资子公司。

(五)被担保人合诚水运基本情况

1.成立时间：1997 年 05 月 28 日

2.注册地址：厦门市湖里区杭钟路 2368 号 1003 单元

3.法定代表人：吴文春

4.注册资本：400 万人民币

5.经营范围：许可项目：各类工程建设活动；建设工程设计；建设工程勘察。(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一般项目：工程造价咨询业务；工程管理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招投标代理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6.财务情况：

单位：万元

财务指标	2022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	2021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
资产总额	5,031.58	4,951.31
负债总额	1,094.15	1,204.48
其中：银行贷款总额	0.00	0.00
其中：流动负债总额	1,008.73	1,204.48
资产净额	3,937.42	3,746.83
财务指标	2022 年度(经审计)	2021 年度(经审计)
营业收入	1,763.20	2,164.90
净利润	190.60	435.67

7.股权关系：被担保人合诚水运为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六)被担保人福建怡鹭基本情况

1.成立时间：2002 年 6 月 11 日

2.注册地址：厦门市翔安区莲亭路 802 号 201

3.法定代表人：李雪健

4.注册资本：8,800 万人民币

5.经营范围：许可项目：建设工程施工；林木种子生产经营；路基路面养护作业；公路管理与养护；建设工程设计；城市生活垃圾经营性服务；城市建筑垃圾处置(清运)。(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树木种植经营；林业有害生物防治服务；非金属矿物制品制造；园林绿化工程施工；体育场地设施工程施工；土石方工程施工；非金属矿及制品销售；水泥制品销售；机械设备销售；生房租赁；建筑工程机械与设备租赁；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新材料技术研发；市政设施管理；城市绿化管理；专业保洁、清洗、消毒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6.财务情况：

单位：万元

财务指标	2022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	2021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
资产总额	22,506.02	27,671.43
负债总额	6,898.54	11,800.82
其中：银行贷款总额	0.00	2,400.00
其中：流动负债总额	6,898.54	11,717.25
资产净额	15,607.48	15,870.61
财务指标	2022 年度(经审计)	2021 年度(经审计)
营业收入	16,447.47	19,630.33
净利润	963.28	901.23

7.股权关系：被担保人福建怡鹭为本公司控股子公司。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公司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签署了下述债务人的《最高额保证合同》。

1. 合同签署人

保证人：建发合诚工程咨询股份有限公司

债权人：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

债务人：厦门合诚工程设计院有限公司、厦门合诚工程技术有限公司、厦门合诚工程检测有限公司、福建怡鹭工程有限公司

2. 担保额度：

单位：万元

序号	债务人	担保额度
1	厦门合诚工程设计院有限公司	500.00
2	厦门合诚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700.00
3	厦门合诚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2,000.00
4	福建怡鹭工程有限公司	1,500.00

3. 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4. 保证范围：

(1)本合同所担保的债权(以下称“被担保债权”)为债权人依据主合同约定为债务人提供各项借款、融资、担保及其他表内外金融业务而对债务人形成的全部债权，包括但不限于债权本金、利息(含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债权人实现债权的费用等。

(2)本合同保证额度起算前债权人对债务人已经存在的、本合同双方同意转入本合同约定的最高额保证担保的债权。

(3)在保证额度有效期内债权人为债务人办理的贸易融资、承兑、票据回购、担保等融资业务，在保证额度有效期后才因债务人拒付、债权人垫款等行为而发生的债权人对债务人的债权也构成被担保债权的一部分。

(4)债权人因债务人办理主合同项下各项融资、担保及其他表内外各项金融业务而享有的每笔债权的本金、利息、其他费用、履行期限、用途、当事人的权利义务以及任何其他相关事项以主合同项下的相关协议、合同、申请书、通知书、各类凭证以及其他相关法律文件的记载为准，且该相关协议、合同、申请书、通知书、各类凭证以及其他相关法律文件的签发或签署无需保证人确认。

(5)为避免歧义，债权人因准备、完善、履行或强制执行本合同或行使本合同项下的权利或与之有关而发生的所有费用和支出(包括但不限于律师费用、诉讼(仲裁)费、向公证机构申请出具执行证书的费用等)均构成被担保债权的一部分。

5.保证期间：

(1)保证期间根据主合同项下债权人对债务人所提供的每笔融资分别计算，就每笔融资而言，保证期间为该笔融资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2)如单笔主合同确定的融资分批到期的，每批债务的保证期间为每批融资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3)如主债权为分期偿还的，每期债权保证期间也分期计算，保证期间为每期债权到期之日起三年。

(4)如债权人与债务人就主合同项下任何一笔融资达成展期协议的，保证人在此不可撤销地表示认可和同意该展期，保证人仍对主合同下的各笔融资按本合同约定承担连带保证责任。就每笔展期的融资而言，保证期间为展期协议重新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5)若债权人根据法律法规规定或主合同的约定宣布债务提前到期的，则保证期间为债权人向债务人通知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6)银行承兑汇票承兑、信用证和保函项下的保证期间为债权人垫付款项之日起三年，分次垫款的，保证期间从每笔垫款之日起分别计算。

(7)商业汇票贴现的保证期间为贴现票据到期之日起三年。

(8)债权人为债务人提供的其他表内外各项金融业务，自该笔金融业务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二)公司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莲前支行签署了下述债务人的《最高额保证合同》。

1.合同签署人

保证人：建发合诚工程咨询股份有限公司

债权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莲前支行

债务人：福建科胜加固材料有限公司、厦门合诚工程技术有限公司、厦门合诚工程检测有限公司、福建怡鹭工程有限公司、厦门合诚水运工程咨询有限公司、福建怡鹭工程有限公司

2.担保额度：

单位：万元

序号	债务人	担保额度
1	福建科胜加固材料有限公司	250.00
2	厦门合诚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1,000.00
3	厦门合诚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2,000.00
4	厦门合诚水运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600.00
5	福建怡鹭工程有限公司	500.00

3.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4.保证范围：

保证担保的范围包括债务人在主合同项下应偿付的借款本金、利息、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有关规定确定由债务人和担保人承担的迟延履行债务利息和迟延履行金、保全保险费以及诉讼(仲裁)费、律师费等债权人实现债权的一切费用。

5.保证期间：

(1)保证人的保证期间为主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每一主合同项下的保证期间单独计算。主合同项下存在分期履行债务的，该主合同的保证期间为最后一期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2)商业汇票承兑、信用证和保函项下的保证期间为债权人垫付款项之日起三年。

(3)商业汇票贴现的保证期间为贴现票据到期之日起三年。

(4)债权人与债务人就主合同债务履行期限达成展期协议的，保证人同意继续承担连带保证责任。保证期间自展期协议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5)若发生法律法规规定或主合同的约定的事项，导致主合同债权被债权人宣布提前到期的，保证期间自债权人确定的主合同债权提前到期之日起三年。

四、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日，仅存在公司与子公司之间互相担保的担保事项，不存在其他对外担保事项。公司为子公司及子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余额为 31,833